

证券代码：002992

证券简称：宝明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47

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0月30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丁雪莲女士主持。会议通知于2025年10月20日以邮件、电话或专人送达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48）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情况：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上披露的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50）。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年10月31日